

血

痕

驚



WEIQIGUPUJICU

围棋古谱集粹

血 泪 篇

王太璞 渔夫 夏祺 整理校勘



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杨家骝
封面设计：赵素萍
封面题签：葛介屏
封面篆刻：叶长庆

[围棋古谱集粹]

血 泪 篇

王太璞 渔夫 夏祺 整理校勘

*

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

(合肥市跃进路1号)

新华书店经销 安徽阜阳印刷总厂照相排版

合肥外贸印刷包装厂印刷

*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：1.75 字数：34,000

1987年10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00,001—40,000

统一书号：17200·73 定价：0.45元

ISBN7-5337-0102-X/Z·15

《围棋古谱集粹》出版说明

中国围棋源远流长。晋张华《博物志》：“尧造围棋，以教子丹朱。或云：舜以子商均愚，故作围棋以教之。”关于围棋起源的这一古老传说虽然难以考证，但是在两千余年前的春秋战国时代，已有“通国之善弈者”奕秋那样各国诸侯都知晓的国手，说明围棋当时已经相当普及了。

明清两代，座子围棋逐渐发展到史无前例的高峰，出现了过伯龄、周懒予、黄龙士、徐星友、梁魏今、程兰如、范西屏、施襄夏等一大批国手。他们毕生从事围棋研究，在实践与理论上都作出了卓越的贡献，留下了极其丰富的遗产，反映了我国古代围棋水平，具有独特的民族风格，可资借鉴的地方很多。

然而，当年古谱印数甚少，经过漫长的岁月和多次社会动乱，如今已是凤毛麟角，觅之十分不易，即使偶得一卷，也难免断简残篇。古谱又都是木刻或石印本，字迹模糊，且一局一谱、汉字记谱，读来极不方便，执书在手，不免心存畏惧。因此，我们打算有计划有步骤地选择一部分脍炙人口的古谱，整理出版。我国肩负着让围棋走向世界的历史使命，发掘、整理古谱可以增进全世界围棋爱好者对我国灿烂的古代文化的了解；我国围棋要以独特的风格走向世界，也必须从

中吸其营养。

古代对局往往十分激烈，这与当时的竞赛规则（多一块棋要还一子）有关。因此在实践中，一般不愿就地做活，结果造成局面繁难险奇，但也增加了欣赏价值。再则，许多对局是在搏彩的情况下进行的，这必然影响棋手的胜负观。棋手在对局中不仅求胜，而且力求多胜，导致始终进行激烈搏杀。了解这一点，对理解古代棋手的战略思想十分重要。

《围棋古谱集粹》主要选收清代有影响的棋谱，兼收元、明时期少数名篇。所选棋谱，力求保持原貌，保留原书的序跋和评注，加以标点和必要的校订，并视具体情况，选择有参考价值的资料，作为附录。为了方便读者，特作以下几点说明：

一、为了保持古谱原貌，对局一律白方先行；

二、凡原书未对对局结果加以说明的，整理中尽量注明某方胜、优或未终局等，并加星号；

三、对局均按50着分谱，余下不足50着者，一律归入前谱（最终谱）。

前 言

黄龙士名虬，又名霞，字月天，邗江（今江苏泰县）人；清顺治八年（1651）生，18岁便成为国手，曾与久负盛名、驰骋棋坛50余年的盛大有对弈，竟连胜7局，令诸国手惊叹不已，后来又战胜了当时众多名手，名声大振，一跃而成为清初第一国手，惜乎享年不永，中年而逝。清著名学者阎若璩把他与著名思想家、学者黄宗羲、顾炎武等并称为“十四圣人”；后世尊之为“棋圣”。晚清重要的棋谱收藏家、棋史家邓元德在《黄龙士先生棋谱》序中说：“范、施后起而最著，周、黄实为之先声。”吕书舲在该书序中说：“先生之绵密深稳，出奇制胜，往往别臻妙境，殆所谓身有仙骨者欤。……适后梁、程、施、范精益求精，弈理愈明，弈法大备，实先生有以启也。”后世棋家对他在我国古代围棋发展到顶峰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，有“龙士之弈，上掩过、周，下启范、施，为有清一代弈家之正宗”这样高度的评价。

徐星友名远，浙江钱塘人，初从黄龙士学棋，后与黄齐名；黄逝世后约三四十年间，为第一国手。晚岁在京与新星程兰如交锋，为程所败，遂南归故里，倾全力编撰《兼山堂棋谱》，积十年而成，是最有价值的古谱之一。徐的棋风“冲和恬淡，浑沦融和”，行棋含蓄不露锋芒，而又坚韧有力，常

能不战屈人。徐享高寿，前与黄龙士，后与梁魏今、程兰如均有接触，对稍后的井峙双峰范西屏、施襄夏影响也颇大，在围棋发展上起到了承先启后的作用。

《血泪篇》系黄龙士与徐星友(受三子)的10局弈谱。清嘉庆丁丑年(1817)李汝珍在所辑《受子谱》中对《血泪篇》推崇备至：

“是时徐已成二手，黄故抑之以三子。其间各竭心思，新奇突兀，乃前古所未有。十局终后，徐遂成国弈。可见心机愈逼愈妙，抑之者正以成之也。”

读者在打过这部棋谱后，自然会领略其中的妙处。在此已不必多说了。

目 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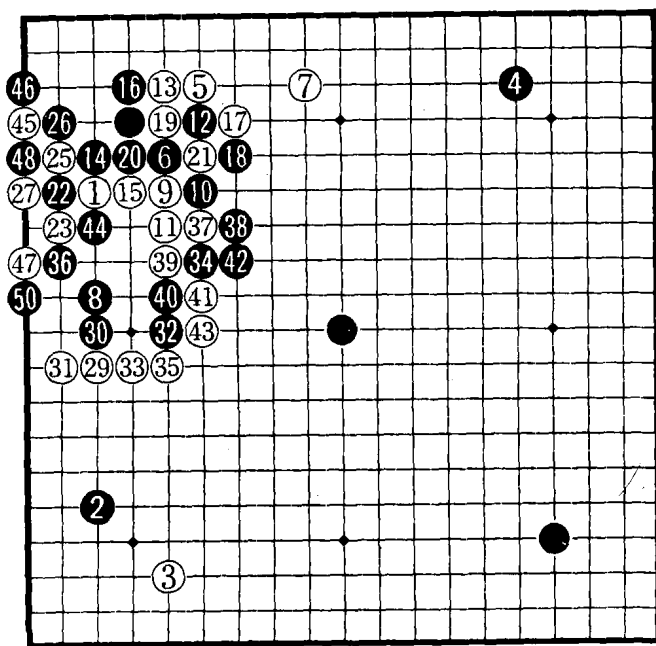
第 1 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1)
第 2 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5)
第 3 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10)
第 4 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16)
第 5 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20)
第 6 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23)
第 7 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27)
第 8 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30)
第 9 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35)
第10局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39)
附 录	黄龙士(白)	徐星友(受三子)	(43)

第 1 局

黄龙士(白) 徐星友(受三子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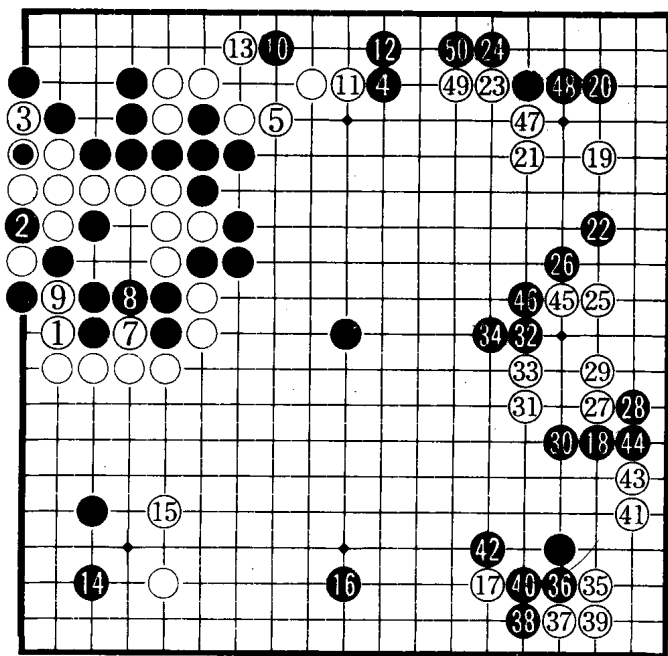
共211着 黑胜*

第一谱 1—5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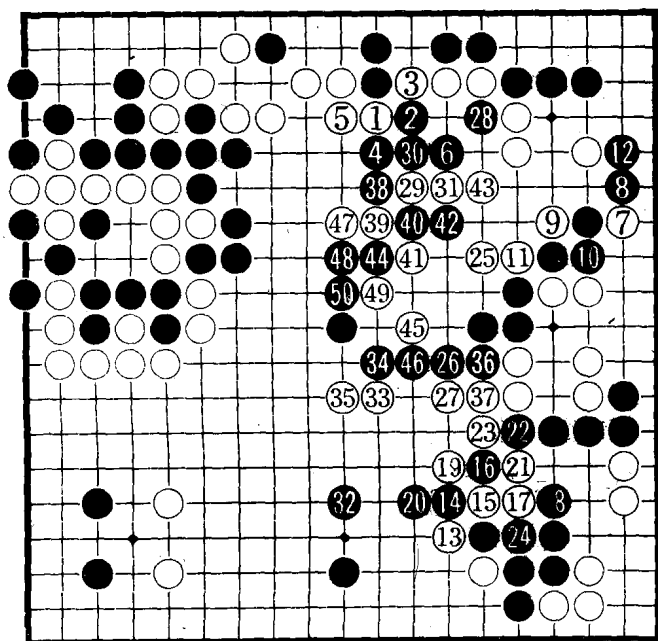
24 = 12 28 = 21 49 = 22

第二谱 1—50(51—100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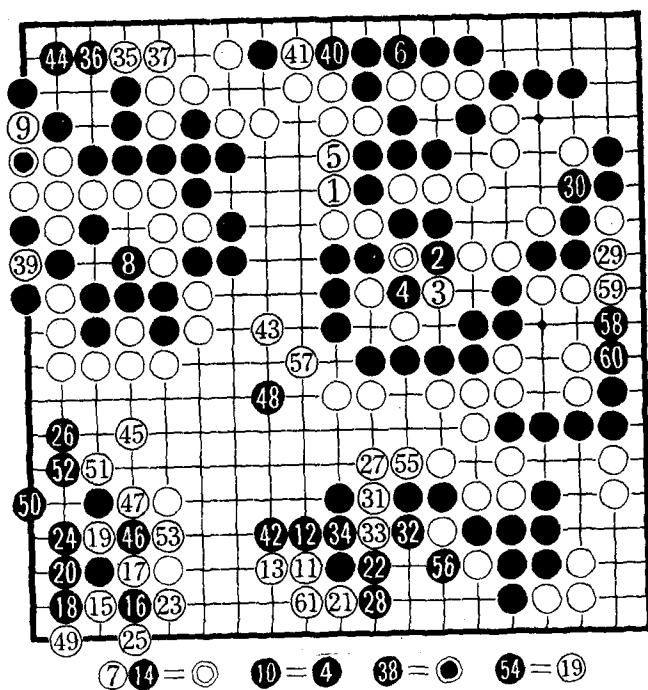


● = ●

第三谱 1—50(101—150)



第四谱 1—61(151—21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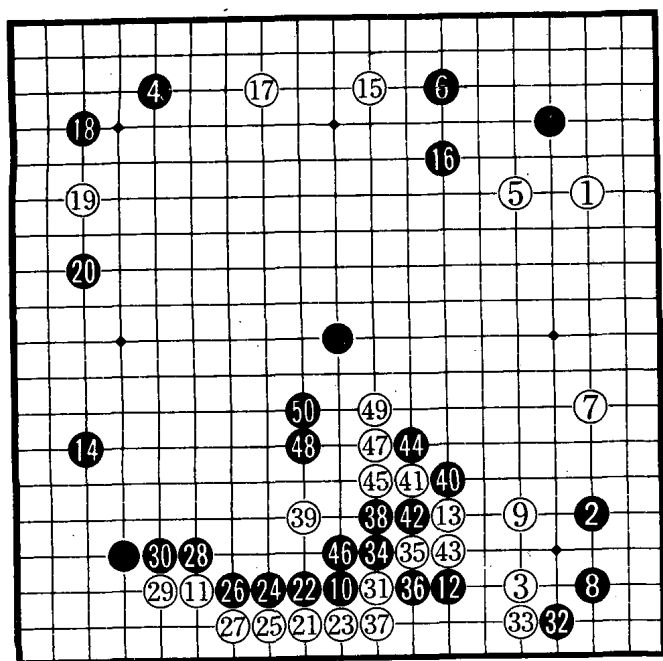


第 2 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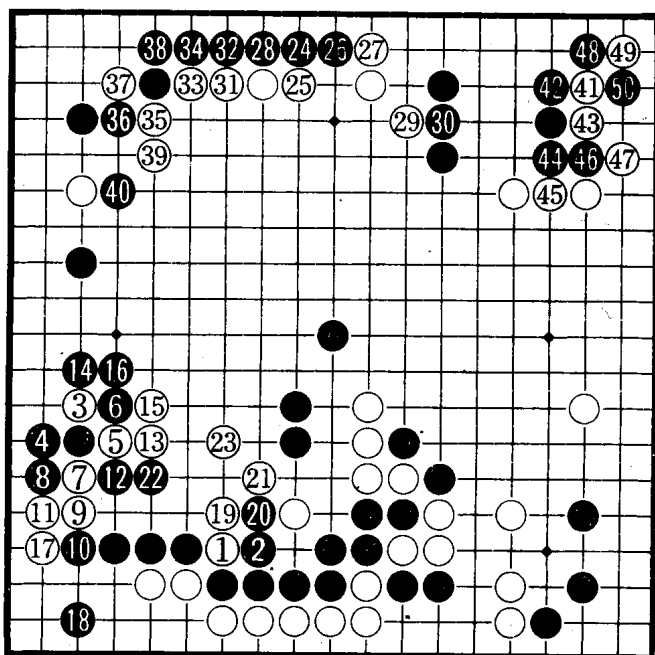
黄龙士(白) 徐星友(受三子)

共234着 黑胜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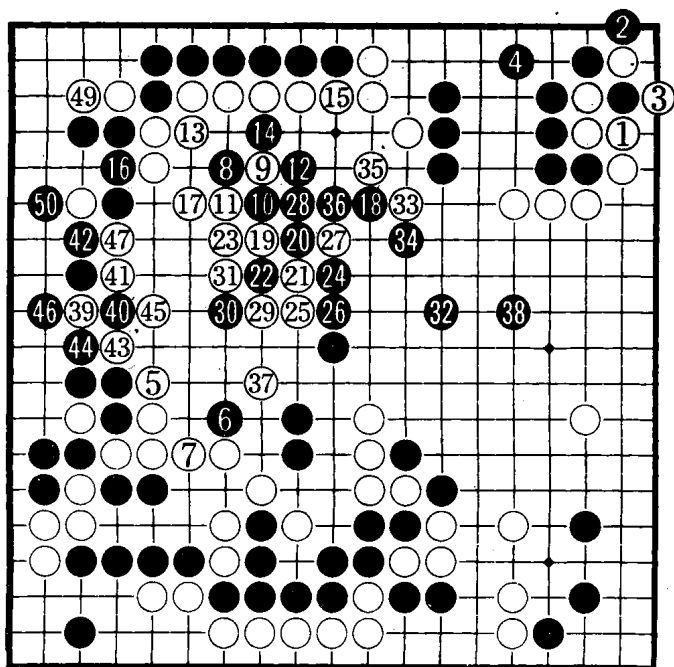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谱 1—50



第二谱 1—50(51—100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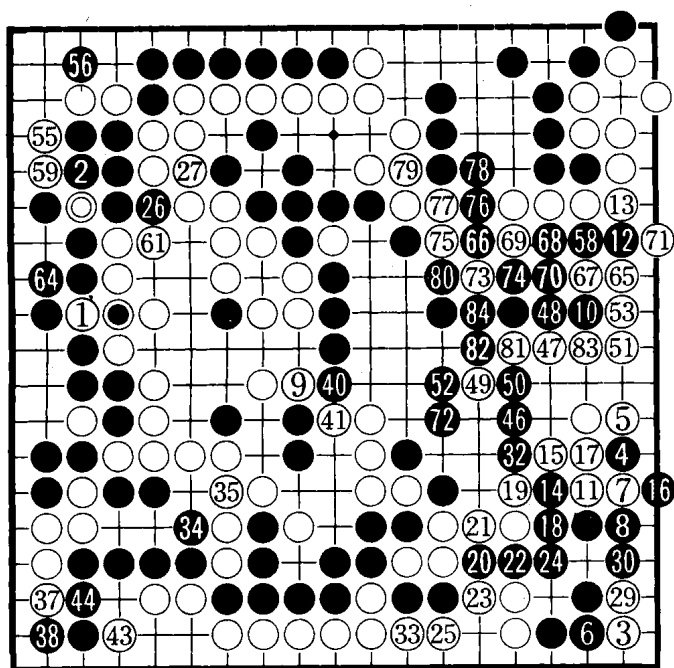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三谱 1—50(101—150)



48 = 40

第四谱 1—84(151—234)



28 36 42 54 60 = ● 31 39 45 57 63 = ○ 62 = ○

【臧念宣评】 4当拆三为正。7乃让子着法。8安静，白无拆地。14当五、六路镇当时。16关非制人又不能自补，当17位拆二。22是。24至30虽得外势，而白边已实，且外势不净，仍当37位扳，白24位扳，黑52位扳，白27位虎，黑51位行，白如31位断，黑34位打，白36位长，黑35位打，白八、二路吃，黑七、二路打，白提，黑粘，白得一子，实地无多，三子受伤，白纵不大失，亦无佳境。40至46既非征子，何须如此着法，当47位关。48、50似拙而实老到，亦不得不然。53原无定见，看黑应法以生波耳。54至64俱落白套中。74当82位小飞，白若78位搪，黑81位直，白不敢扳，或长或关，黑借逼可成大块，白若81位盖，黑78位行，白74位扳，黑83位顶，白边子未净，难于脱先点角。75至88必然之着，黑不便宜。92低，当93位搪，白或92位行，或101位扳，虽活一角，外势不净，黑自有着法，岂可让白通连，甘受后手。

【吴修圃评】 24自当37位扳，但白24位扳，黑52位扳，白必26位接，不肯27位虎，被黑51位封也。54当55位长，顾腹实角。55、57着法生动。

(原刻本录自《弈理析疑》)